

项目代码：2019-440111-88-01-037157

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白发改投批〔2022〕43号

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白云区 登记保护文物保护单位-东侯祠修缮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区教育局：

送来《广州市白云区教育局关于申请审批白云区登记保护文物保护单位-东侯祠修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经评估修改完善后的《白云区登记保护文物保护单位-东侯祠修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拟对东侯祠进行复原和维护修缮，包括对损坏的建筑构件进行原样修缮；对缺失的建筑构件按原样式复原；对改变原状的建筑空间进行复原；解决屋面漏水的问题。项目建筑面积约 1585 平方米。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 1313.3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095.5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5.22 万元，预备费 62.54 万元。本项目资金来源于区财政资金。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区教育局负责组织实施。请使用节能工艺、节能设备，落实节能工作要求；落实《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管理规定（试行）》和海绵城市理念建设要求。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11 月 2 日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白云区登记保护文物保护单位-东侯祠修缮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招标投标法>办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等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审批部门盖章
2022年11月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 送：区财政局

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11月2日印发
